

市林业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积极对接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和平台建设，对涉及我局的政府信息依法主动公开或依申请公开，加强监督和保障，不断改进和加强自身建设。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局组织相关科室开展数据汇总整理，现按照统一格式报告如下：

（一）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二）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夯实制度机制保障基础。明确局机关各科室、各单位主动公开职责范围，夯实公开主体责任。确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目录，规范主动公开工作流程，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健全组织机构，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推进。

（三）平台建设情况。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林业信息公开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填报，相关科室按时提供公开信息，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知道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我局通过政务公开网站加强宣传，不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

（四）监督保障工作情况。为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同时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编制信息公开内容、目录，严格进行审定。

2022年，市林业局主动公开信息452条。其中，政务动态412条、信息公开20条、回复并解决群众咨询问题2条，办理行政许可数140件，行政处罚2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问题。
-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不够，公开渠道不宽。公开内容不够深，深层次的问题公开少，公开内容不全面；
- 二是部分信息公开栏目信息不够完善、信息发布太少。
- 三是认为只要公开就完成任务，对群众提出的要求没有作进一步的说明和解释。
- (二) 改进措施。
-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拓宽政务信息公开渠道，拓展公开内容，做到信息公开及时、全面。
- 二是完善栏目信息，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完善栏目内容，按照规范标准，及时完善补充信息。
- 三是加强热点公开，拓展公开内容，在贴近群众上下功夫，是群众了解主要内容，接受群众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市林业局共承办人大建议1件，政协提案6件，已全部办结，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